

## 一、基本信息

事项名称	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	业务名称	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
事项类型	公共服务	事项分类	社会保障（社会保险、社会救助）
权力来源	上级授权	办件类型	即办件
事项状态	在用	实施主体	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
服务对象	自然人,企业法人,事业法人,行政 机关	事项版本	10
通办范围	本市	实施主体编码	12210400MB1E08314N
是否支持预约办理	否	定期检验及依据	无
是否支持物流快递	否	行使层级	省级,市级,县级
联办机构	无	是否支持网上支付	否
数量限制	无	实施主体性质	法定机关
办理形式	窗口办理,网上办理	中介服务	无
法定办理时限	15	运行系统	抚顺市医疗保障公共服务平台
法定办结时限单位	15	到办事现场次数	1
承诺办结时限	15	承诺办结时限单位	工作日
是否进驻政务大厅	否	禁止性要求	无
受理机构	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	受理机构性质	法定机关
决定机构	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	决定机构性质	法定机关
办理公示	无		
办理查询	市医保中心咨询电话: 024-55883333 新抚区分中心: 53997786; 抚顺市新抚区浑河南路20-2号; 顺城区分中心: 53997796; 顺城区长春街道临江东路19-10号; 东洲区分中心: 52601199; 东洲区龙凤街茨沟街2号; 望花区分中心: 54650001; 抚顺市望花区海城五路10-1号; 开发区: 53809168; 望花区滨河路银科大厦E座一楼; 抚顺县分中心: 57484938; 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绿满庭芳小区门市25号楼-14号抚顺县医疗保障局; 新宾县分中心: 55020066; 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青年路9号; 清原县分中心: 53039282; 清原满族自治县自治县日红街33号; 机关事业、特困企业: 53997789; 顺城区长春街道临江东路19-10号		
适用范围	自然人,企业法人,事业法人,行政 机关		
服务内容	无		

是否容缺受理	否
是否证明事项	否
是否实行告知承诺	
权限划分	市级, 县级

## 二、申请条件

死亡人员, 城职转城居, 异地安置人员

## 三、申请材料

### (一) 申请材料目录

材料名称	材料来源渠道	材料类型	纸质材料份数	纸质复印件及份数	材料形式	备注	是否可实现告知承诺	材料必要性	示例样表	样表下载
1. 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 2. 《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申请表》		原件和复印件	1	1	纸质、电子		否	必要		

## 四、办理地点

### (一) 办理地点

市医保中心咨询电话: 024-55883333 新抚区分中心: 53997787; 抚顺市新抚区浑河南路20-2号; 顺城区分中心: 53997796; 顺城区长春街道临江东路19-10号; 东洲区分中心: 52601199; 东洲区龙凤街茨沟街2号; 望花区分中心: 54650001; 抚顺市望花区海城五路10-1号; 开发区: 53809168; 望花区滨河路银科大厦E座一楼; 抚顺县分中心: 57484938; 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绿满庭芳小区门市25号楼-14号抚顺县医疗保障局; 新宾县分中心: 55020066; 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青年路9号; 清原县分中心: 53039282; 清原满族自治县自治县日红街33号; 机关事业、特困企业: 53997789; 顺城区长春街道临江东路19-10号

### (二) 办理时间

周一到周五, 上午08: 30-11: 30; 下午13: 00-17: 00, 周末及节假日休息

## 五、申报依据

### (一) 设定依据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  
(主席令第35号) 第十四条
  2. 《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(大陆)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》(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、国家医保局令第41号) 第七条
  3. 《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》(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) 第五条、第六条

## （二）增补依据

无

## 六、办理流程



## 七、办理方式

## （一）特别程序

无

## 八、办理环节

环节名称	承办处室
受理	各县区医保经办机构
办结	各县区医保经办机构

## 九、特殊环节

## 十、审批结果

审批结果名称	审批结果样本

## 十一、审批收费

### (一) 是否收费

此事项不收费

## 十二、救济途径

公共服务类可通过拨打电话024-55883333

## 十三、咨询投诉

### (一) 咨询方式

市医保中心咨询电话: 024-55883333 新抚区分中心: 53997787; 抚顺市新抚区浑河南路20-2号; 顺城区分中心: 53997796; 顺城区长春街道临江东路19-10号; 东洲区分中心: 52601199; 东洲区龙凤街茨沟街2号; 望花区分中心: 54650001; 抚顺市望花区海城五路10-1号; 开发区: 53809168; 望花区滨河路银科大厦E座一楼; 抚顺县分中心: 57484938; 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绿满庭芳小区门市25号楼-14号抚顺县医疗保障局; 新宾县分中心: 55020066; 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青年路9号; 清原县分中心: 53039282; 清原满族自治县自治县日红街33号; 机关事业、特困企业: 53997789; 顺城区长春街道临江东路19-10号

### (二) 监督投诉方式

拨打电话024-55883333

## 十四、常见问题

### (一) 常见问题

无

### (二) 常见错误示例

无

## 十五、办件公示

申报人	申报时间	受理时间	办结时间	状态

